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恒申新材”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恒申新材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广东美达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达新材料”）、新会德华尼龙切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会德华”）、常德美华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德美华”）、四川美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美华”）、美达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达尼龙”）在银行、融资公司等机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64,3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08%；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上述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可用担保额度在符合规定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转授权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具体预计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2025年度最高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1	公司及子公司	美达新材料	100%	0.07%	31,824.00	200,000.00	112.58%	否
2		新会德华	100%	42.43%	9,650.00	60,000.00	33.77%	否
3		常德美华	100%	72.79%	-	70,000.00	39.40%	否
4		四川美华	100%	90.09%	-	20,000.00	11.26%	否
5		美达尼龙	100%	26.36%	-	USD2,000.00	8.07%	否
合计(折合人民币)					41,634.00	364,340.00	205.08%	

注：2025年度最高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及新增担保；包含公司及子公司为美达新材料项目贷款提供的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美达新材料

公司名称：广东美达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亿元

成立日期：2023年0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郭敏

营业期限：2023-06-13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服饰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制造;合成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江门市新会区会城冈州大道东11号

股权结构：美达新材料为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美达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2,204,660.58	197,047,127.31
负债总额	478,231.22	190,00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78,231.22	190,00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或有事项涉及负债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0.07%	0.10%
净资产	691,726,429.36	196,857,127.31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408,017.79	-3,142,872.69
净利润	-5,130,697.95	-3,142,872.69

（二）新会德华

公司名称：新会德华尼龙切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911 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郭敏

营业期限：1993-05-18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锦纶 6 干切片，锦纶 6 长丝和弹力丝，产品百分之七十外销。

住所：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大道东 11 号

股权结构：新会德华为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新会德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1,247,314.03	952,450,258.77
负债总额	306,005,189.33	537,143,628.29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94,005,189.33	535,151,681.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3,500,000.00	79,538,000.00
或有事项涉及负债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42.43%	56.40%
净资产	415,242,124.70	415,306,630.48
营业收入	721,607,927.31	658,884,540.30
利润总额	842,217.15	-22,852,370.39
净利润	-64,505.78	-23,419,921.27

（三）常德美华

公司名称：常德美华尼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 年 2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汤光宇

营业期限：2004-02-03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锦纶纤维、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高分子聚合物、化纤织造加工、纺织服装、服饰的生产、研发及产品自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者限定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住所：湖南省临澧县经济开发区太平大道 2 号

股权结构：常德美华为公司 100% 全资孙公司

常德美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23,695,326.30	709,502,316.03
负债总额	454,002,126.43	521,591,814.6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54,002,126.43	491,591,814.6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负债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72.79%	73.52%
净资产	169,693,199.87	187,910,501.43
营业收入	574,089,023.51	593,443,922.22
利润总额	-18,217,301.56	-31,730,847.40
净利润	-18,217,301.56	-31,730,847.40

(四) 四川美华

公司名称：四川美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07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郭敏

营业期限：2013-07-18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差别化纤维、新型纤维、高性能纤维、工程塑料（含改性）、薄膜新材料、纺织化工新材料。

住所：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都京工业园区

股权结构：四川美华为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四川美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0,032,069.62	189,384,544.10
负债总额	162,199,777.37	162,855,151.95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62,199,777.37	162,855,151.9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或有事项涉及负债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90.09%	85.99%
净资产	17,832,292.25	26,529,392.15

营业收入	87,995,551.63	44,893,871.08
利润总额	-8,697,099.9	-7,367,120.60
净利润	-8,697,099.9	-7,367,120.60

(五) 美达尼龙

公司名称：美达尼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港币 3920 万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7 月 11 日

董事：姚顺熙 林剑波

经营范围：General Trading

营业期限：长期/年审

住所：Room 2203,22/F.,West Tower,Shun Tak Centre,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Hong Kong.

股权结构：美达尼龙为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美达尼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0,500,083.44	208,387,053.61
负债总额	47,572,175.19	55,788,612.1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7,572,175.19	55,788,612.1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或有事项涉及负债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26.36%	26.77%
净资产	132,927,908.25	152,598,441.50
营业收入	485,351,613.46	318,109,776.51
利润总额	-20,291,273.95	902,280.25
净利润	-20,334,068.21	654,507.71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美达新材料“高性能聚酰胺差异化纤维智能制造项目”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担保合同已于 2025 年 1 月签署，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除前述担保合同外，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相关协议，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文件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5,07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7.89%。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0%。

本次担保事项获得批准后，公司在 2025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64,34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0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0%。

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审议意见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持股 100%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监督，风险相对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尤

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恒申新材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恒申新材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盛

张 培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